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進修部四年制各系接受修讀輔系學生名額、標準與條件

(112 學年度申請適用)

民國 112 年 6 月 21 日教務會議通過

輔系修讀標準、名額	一、修讀標準： 各系 112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科目表專業科目必修★者，至少修畢 20 學分。 二、名額（含雙主修）^{註 1}：（一）以當學年度班級人數 60 名為上限（不含外加名額），滿額為止。（二）經核定開設專班之名額得另計。	
輔系系別	條件	備註
美容造型設計系	1. 擁有美容丙級與美髮丙級證照。 2.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含)，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含)以上。	以申請之先後順序優先錄取, 滿額為止。
幼兒保育系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含)以上、 操行成績在 80 分(含)以上。	1. 就讀本校師資培育中心之幼教學程者優先錄取。 2. 如欲領得幼兒園教保員認可證書者須修滿 32 學分。
服飾設計管理系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含)以上。	以申請之先後順序優先錄取, 滿額為止。
餐飲系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含)以上。	1. 以申請之先後順序優先錄取, 滿額為止。 2. 實習課程名額以當學年度班級人數 55 名(含雙主修學生)為上限。其他課程以 60 名(含雙主修學生)為上限
生活服務產業系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含)以上。	以申請之先後順序優先錄取, 滿額為止。
運動休閒與健康管理系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含)以上。	以申請之先後順序優先錄取, 滿額為止。
資訊管理系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含)以上， 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含)以上。	以申請之先後順序優先錄取, 滿額為止。
企業管理系	前一學期操行成績在 75 分(含)以上者。	無
企業管理系廣告與數位行銷組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進修部四年制各系接受修讀輔系學生名額、標準與條件
(112 學年度申請適用)

民國 112 年 6 月 21 日教務會議通過

輔系修讀標準、名額	一、修讀標準： 各系 112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科目表專業科目必修★者，至少修畢 20 學分。 二、名額（含雙主修）^{註 1}：（一）以當學年度班級人數 60 名為上限（不含外加名額），滿額為止。（二）經核定開設專班之名額得另計。	
輔系系別	條件	備註
養生休閒管理系	1.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含)以上，且操行成績在 85 分(含)以上。	1. 依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依序核准。 2. 實務課程因場地和設備有限，本系學生對實務課程有優先選課權。 3. 需著本系規定之制服及廚房工作服。
應用英語系	1.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含)以上，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含)以上。	以申請之先後順序優先錄取，滿額為止。
室內設計系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5 分(含)以上，且操行成績在 75 分(含)以上。	1. 依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依序核准。 2. 須先修讀圖學及室內設計基本製圖或室內設計專業製圖後，才得以修讀室內設計(一)(二)。
視覺傳達設計系	1.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含)以上，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含)以上。 2. 辨色力正常者。	1. 以申請之先後順序優先錄取，滿額為止。 2. 先修科目學分：電腦繪圖(3/3)。
商品設計系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含)以上，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含)以上。	依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依序核准。
美術系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含)以上，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含)以上。	依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依序核准。
連鎖加盟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含)以上。	依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依序核准。並以商業類系學生優先。
餐旅管理學位學程	1. 餐服丙級證照(舊制)或新制旅館房務丙級或餐飲服務丙級擇一。 2.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80 分(含)以上，且操行成績在 85 分(含)以上。	1. 需面試。 2. 依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與面試成績合計平均後依序核准。 3. 因場地和設備有限，餐旅管學生對實務課程有優先選課權。 4. 須修完旅遊英文方可續修餐旅英文。 5. 上廚房課程時需著本系規定廚房工作服。 6. 不保證修業年限。

註 1：餐旅管理學位學程申請名額：每學年 3 名